



最高法金融监管总局联合发布金融借贷纠纷调解工作典型案例

本报讯 记者张昊 最高人民法院、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以“做深新时代‘枫桥经验’做实专业性行业性调解”为主题,选取11个典型案例分两批发布,于近日发布第一批6个案例。

本批典型案例集中展示了人民法院和金融监管部门符合实际、各具特色、具有可推广性的经验做法,包括推动形成调解工作新格局,立足金融借贷纠纷的特点规律,激发专业性行业性调解化解纠纷内在潜能;通过共享案例,依法确认调解协议等方式做实法院指导调解业务职能;打造调解特色品牌,数字化解纷平台,依靠品牌模式、科技赋能推动社会治理“大效应”;做深专业性行业性调解,促进金融借贷纠纷诉讼减量,共同推进矛盾纠纷预防化解工作迈向更高层次。

典型案例“非诉善治 全面提升化解能力——通过‘互联网+’拓宽解纷渠道”介绍了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北京监管局联合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指导北京市银行业协会建立银行业保险业纠纷多元化化解平台,打造一站式多元解纷,探索建立失联修复机制,设置专线接入解纷平台,并建成行业区块链,保障多元解纷全流程记录、全链路可信。通过“互联网+”模式拓宽解纷渠道,减

轻消费者负担,满意度显著提升。

在典型案例“调诉衔接 关注小微金融纠纷——创新‘人民调解+司法确认’模式”中,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台州监管分局联合台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建设和“涉金融”共享法庭,创新实践“人民调解+司法确认”风险处置新模式,提供一站式、零成本、高效率的纠纷解决渠道。

典型案例“调处一体 服务实体经济发展——创新融合集中处置、多元调解、智慧审判”介绍了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泉州监管分局创新建立跨部门联动机制,与市委政法委、市中级人民法院等8家单位共同制定工作意见,通过设立泉州金融调处中心,优化整合金融、司法、监管、调解组织资源,构建集中受理、资源共享、协同高效的金融纠纷多元化化解工作格局。

在典型案例“多元解纷 基层法院入驻调解工作站——推动纠纷防范化解向金融机构源头前移”中,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吉林监管局坚持把非诉讼纠纷解决机制挺在前面,因地制宜探索金融纠纷调解组织建设新模式,指导银行机构联合基层法院入驻调解工作站,将调解工作引入银行网点“小单元”,推动矛盾化解向金融机构源头防控前移。

最高法发布人民法院台胞权益保障典型案例

本报讯 记者张昊 近日,最高人民法院发布4件人民法院台胞权益保障典型案例。典型案例涉及两岸海洋生态保护、台商投资权益保障、知识产权保护、涉台矛盾纠纷源头化解等方面,突出体现了人民法院在涉台司法领域持续落实台胞企同等待遇、平等保护两岸同胞合法权益,积极服务两岸融合发展的努力与成效。

典型案例“金門县政府与上海某海运公司、李某某、深圳某油品销售公司船舶污染损害赔偿纠纷案”中,金門县政府主动选择在大陆法院提起诉讼,体现了台湾同胞对大陆海事司法的认同与信任。从立案、审理至判决,审理法院在诉讼全流程中落实同等待遇,依法平等保护两岸当事人合法权益,获得当事人一致认可。

典型案例“台湾地区居民庄某某诉上海某食品公司股东资格确认纠纷案”中,争议实际跨度长达近20年,金門县政府通过书面证据予以佐证,审理法院通过依法合理分配举证责任,深入细致调查,准确把握法律,公正化解有关保护实际出资人权益的精神,不为工商登记的形式所限,从实质上认定股权真实出资人,有力地维护了台湾同胞的合法权益。

典型案例“台湾地区某生物公司诉国家

知识产权局及第三人台湾地区某食品公司商标权无效宣告请求行政复议案”中,审理法院为制止随意“搭便车”现象,保护台湾地区具有悠久历史的品牌,在全面审查案件事实的基础上,运用商标淡化化保护理论实践,对驰名商标权利人的利益进行充分、有效地维护,展现出大陆对知识产权保护的高度重视,增强了台湾地区企业在大陆创业经营的信心。

据介绍,《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为深化两岸融合发展提供司法服务的若干措施》(以下简称“司法36条”惠台措施)第26条强调,完善调解、仲裁、诉讼等有机衔接,相互协调的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提高涉台纠纷解决效率,降低纠纷解决成本。各地法院特别是涉台案件较多的法院,深入贯彻“司法36条”惠台措施,加大与当地台办、台联、台商协会等的沟通合作,邀请台胞担任特邀调解员或组建调解组织,建立了一批各具特色、颇有实效的涉台矛盾纠纷源头预防化解工作机制。在本次发布的典型案例“漳州某机械公司与周某劳动争议案”中,人民法院通过发挥台胞调解组织和台胞调解员的乡同音优势,合力有效调处案件,化解矛盾纠纷;同时,做实“抓前端、治未病”,结合案件办理发出司法建议,努力从源头预防和减少劳动争议案件的产生。

检察机关以公益诉讼办案实效守护民生福祉

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领域办案量占公益诉讼总数近一半

本报讯 记者董凡超 记者近日从最高人民检察院获悉,2017年7月至2024年11月,各级检察机关重点强化对大江大河大湖水污染及城乡黑臭水体等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领域的办案力度,办案案件539万件,占公益诉讼总数的48.96%;督促保护被污染的耕地、林地、草原、湿地约854.66万亩,回收和清理生产类固体废物5484.78万吨,向污染企业和个人共索赔环境损害赔偿金509.7亿余元,以办案实效守护民生福祉。

最高检先后部署“保障千家万户舌尖上的安全”“公益诉讼守护美好生活”专项监督活动和“为民办实事,破解老大难”公益诉讼质量提升年专项活动,办理了一批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的案件。最高检在指导各地针对农贸市场、超市、校园周边及保健品等群众身边的食品安全加大办案力度同时,积极回应新业态新问题,聚焦预制菜、网络餐饮、直播带货、社区团购、医美行业虚假宣传、过度诊疗等开展监督,办案201万件,追偿

虞爱华在专题调度欠薪重点信访事项时指出不得以任何理由拖欠农民工工资

本报讯 记者李光明 12月21日上午,安徽省委副书记、政法委书记虞爱华在省信访局主持召开专题会议,就拖欠农民工工资等重点信访事项再次提级会商调度,强调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是民生大事、民生实事,要明确工资支付各方主体责任,严厉查处拖欠工资行为,建立健全企业失信联合惩戒机制,保障农民工工资发放到位。

虞爱华与属地、省直相关部门一道,会商研判起有关信访事项,逐个明确解决办法和步骤,对全省情况进行全面梳理、全量分析,就推动“个案办理”到“类案治理”提出具体要求。要完善欠薪突发事件应急处置机制,及时妥善处置因拖欠农民工工资引发的突发性、群体性事件,加大普法宣传力度,大力宣传劳动保障法律法规,引导企业经营者

增强依法用工,按时足额支付工资的法律意识,引导劳动者依法理性维权。充分利用互联网等现代传媒手段,增强宣传效果,营造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的良好舆论氛围。

虞爱华指出,岁末年初,是工资款结算高峰期,劳动争议高发期,要把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作为最紧迫的民生实事,深化专项治理,专班推进,专业把关,不得以任何理由拖欠农民工工资,确保农民工“拿到辛苦钱,安心过好年”。要发挥信访工作“晴雨表”作用,用好“六尺巷工作法”,把维权和维稳、情理和法理结合起来,注重从源头上减少信访诉求,为维护农民工劳动报酬权益提供法治保障。要建立定期督查调度制度,健全问责机制,对监管责任不落实、组织工作不到位的,要严格责任追究。

检察技术辅助履职办案更上层楼

前11个月全国检察机关办理各类技术案件13万余件

□ **本报记者 董凡超**

12月21日,全国检察机关第四次检察技术工作会议在福建南平召开。《法治日报》记者从会上获悉,今年1月至11月,全国检察机关办理各类技术案件130824件,检察技术工作在服务高质量检察履职办案中的作用愈发凸显,推动司法公正和效率进一步提升。

今年是检察技术制度设立40周年。会议深化落实最高人民检察院于今年5月印发《关于加强新时代检察技术工作的意见》,回顾历史、总结经验,聚焦“高质量办好每一个案件”,研究提升新时代检察技术工作质效的方法与途径,更好为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提供技术支持。

检察技术办案数量不断提升

记者从会上了解到,目前,检察技术职能拓展到技术性证据专门审查、鉴定和技术协助,全面支撑服务四大检察包括检察检查等各项业务。全国检察技术办案量近年来同比均有上升,最高检技术信息中心技术办案超过400件。

与此同时,检察技术的办案结构更加优化,技术支撑属性更加明显,全国检验鉴定今年办案量为5368件,技术性证据审查办案量达68134件,两者占比达技术办案总量的56.2%。

随着时代和科技的发展进步,检察技术

不仅保留了法医、物证、声像资料、电子证据和司法会计等专业,还增加了环境损害专业,形成了覆盖司法鉴定各大类的鉴定和技术支持体系。目前,全国检察机关设置鉴定机构280个,其中省级院30个、地市级院245个。公益诉讼快检实验室建设取得显著成效,建成快检实验室513个,实现地市级院全覆盖,有力辅助履职办案更上层楼。

在检察技术机制健全方面,最高检制定了《人民检察院技术性证据专门审查工作规定》和《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加强新时代检察技术工作的意见》等文件,进一步对技术性证据审查工作进行规范,对检察技术的整体发展进行了谋划。在技术应用方面,检察技术队伍不仅利用法医、物证、声像资料、电子证据等专业更好地服务检察办案,还利用文件检验等专业助力知识产权案件办理。

检察技术支撑作用不断彰显

近年来,为切实维护人民群众身体健康,推进“消”字号(消毒产品的批准文号)产品的规范经营,全国检察机关针对一些“消”字号抗(抑)菌制剂非法添加化学药物危害健康,组织公益诉讼专项监督。检察技术人员通过检测发现激素、抗生素成分,为案件定性提供了权威证据,成功打击了一批违法企业,“消”字号专项监督共办理案件2500余件。

会议指出,近年来,检察技术全面支撑了

厦门同安法院强化立审执联动

司法“赋信”为商事解纷“加码”

□ **本报记者 王莹**
□ **本报通讯员 林思婕**

福建省厦门市拥有商事主体数量超90万家,每千人商事主体数量位居全国前列,而同安区作为厦门市土地面积最大的行政区,是厦门跨岛发展的主力引擎之一。

为全面、有力、积极地服务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今年以来,厦门市同安区人民法院持续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立足商事纠纷高效化解,在全市范围内率先出台《厦门市同安区人民法院民商事案件“保立审执”一体化协同机制实施办法(试行)》,强化立审执联动,创新司法“赋信”举措,有效破解商事主体“信任僵局”,商事案件调解率同比提升11.37%。

用好诉前保全

“采取保全措施后,我们底气更足了。债务人很快现身同我们协商,拖延两年的欠款才能这么快要回来。”近日,厦门某皮具公司在一起纠纷的诉前调解阶段申请财产保全,

成功要回了货款,公司负责人向同安法院表示感谢。

在商事纠纷中,如何使资金尽快回笼是企业最关心的事。

为了解决债权人向法院申请诉讼保全仍无法保障胜诉权益的问题,同安法院制定《关于进一步理顺财产保全衔接的规定》,让诉前保全为纠纷化解铺路奠基,将财产保全常态化延伸到诉前调解阶段,在立案受理时即发出财产保全告知书。

同时,同安法院试行案件进入执行前保全措施伴随实施模式,除审判阶段出现撤诉、履行完毕等情形外,保全案件暂缓报结,便于根据案件审理需要依法依规通过网络查控系统掌握被保全人的财产情况,为纠纷化解增加筹码。

截至今年11月,同安法院累计对411起案件实施诉前保全,在纠纷化解黄金期内迅速开展调解,足额保全案件调解成功率达70%。

实行执前扣划

2023年以来,同安法院选取买卖合同纠

纷案件,探索“保立审执”一体化工作机制。通过加强“分调裁审”流程衔接,组建工作专班,强化“立审执”协同,完善执行预防和等特色做法,该院商事纠纷审理期限大幅缩短,执行工作营商环境指标考核位居全市前列。

今年3月,同安法院在全市率先试行“执前保全扣划”审执联动工作机制,依托较为健全的机制完成首案扣划,厦门某建材公司率先享受到制度红利。短短几天时间,该公司就足额回收欠款,申请撤诉。

“当事人到法院不是来‘走程序’的,而是来寻求帮助、解决问题的。这起纠纷的实质化解体现了执前扣划模式的效果,有效拯救了合作双方的信任危机。”承办该案的执行法官吴绍伟说。

截至11月,同安法院执前扣划实质化解商事纠纷70起,涉案标的3700余万元。

督促自动履行

“谢谢调解员,被告说你前几天还打电话提醒他们还款哟!”近日,厦门某工贸公司负

淬火砺兵铸铁军 维护稳定担重任

在我看来,危机干预就像急诊,需要我们能够熟练掌握危机干预六步法,迅速有力解决危机。但潜藏在危机之下的,往往还有难以修复的创伤,这时,我们就应当像门诊一样,耐心挖掘戒毒人员的内在资源,对症下药,才能真正帮助他们收获成长。”

北京市戒毒管理局对存在严重心理问题、突发心理危机等情况的戒毒人员,主动开展个体咨询或危机干预,遵循心理咨询工作基本环节,运用心理咨询专业技术,帮助转变不合理认知,调节消极情绪情感,积极防止自杀、自伤或攻击等过激行为。全年累计开展个体心理咨询、心理危机干预1142人次,有力确保场所管理秩序和戒毒人员人身安全。

“内观疗法是一种通过自我反省和情感改变认知模式的戒毒方法,旨在帮助戒毒人员矫正人格及行为模式弱点。内观疗法是一条河,能洗涤你的心灵;内观疗法像一座灯塔,能照亮你前行的路;内观疗法像一面镜子,能照亮我们自己。”江苏省太湖强制隔离戒毒所副教导员陈继峰比武时说,“戒毒人员的心理危机和心理疾病明显高于常人,我们立足于内观+传统技术改善新入所戒毒人员的恐惧焦虑状况,效果良好。”

近年来,江苏司法行政戒毒系统创制研发了内观戒治项目,该项目被司法部确定为首批十大优势戒治项目之一。

江苏省戒毒管理局有关负责人向记者详细介绍了项目内容:大力加强“内观”戒治技术实践教学点建设,通过集中教学培训、现场观摩交流、跟班学习实践等形式,孵化戒治技术,培养专业心理矫治人才;建立专家资源库,与复旦大学脑科学研究院、苏州大学教育学院等8个科研院所、医疗机构、高等院校合作开展内观技术交流合作,聘请专家教授进行课题攻关、技术研发、培训督导,为内观戒治项目教学、研发、应用、推广提供智力支持;组建专业项目团队,以全国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建设项目为领军人物,成立“柳毅工作室”,打造内观理论研究、内观实操团辅等4个内观项目组,选

参与运动戒毒与康复训练的戒毒人员身心健康水平明显改善,解戒出所后操守保持率达82.7%。

“《戒毒操》的编撰源于《三字经》的启发。一次偶然的机会,一名老师发现3岁的女儿并未学过《三字经》,却能背的朗朗上口,让我们想到如果把毒品危害和法纪教育内容编成三字经是否也有同样的效果。经过一番努力,口决式的教育,既简洁明了,又通俗易懂,成为戒毒人员学用戒毒、法治教育的新教材,新渠道。”云南省第五强制隔离戒毒所教育矫治科副科长和双江比武时说,“戒毒三字经的成功实践,并未停止教育矫正工作者的创新步伐,我们联合四川音乐学院的专家成功将《戒毒三字经》改编成了‘戒之歌’。又根据‘戒之歌’曲风和节奏,融入舞蹈、体操、太极、戏曲等动作元素,编创出了《戒毒操》。以唱跳的形式,便于戒毒人员学习记忆和提高学习兴趣,在弘扬传统文化的同时,实现身心康复,净化了戒毒人员的心灵,放松了心情,同时还锻炼了身体。”

康复训练 戒毒人员健康密钥

比武项目设置理由:
康复训练是戒毒人员身体康复的密钥,用来打开被毒品封禁的健康之门。通过精准教学和趣味运动的形式,康复训练根据戒毒人员的个体特点研发了具有独创性戒毒训练项目,不仅提高了戒毒人员的身体素质和心理健康水平,还增强他们的人际沟通能力和团队合作精神。

视频中,一名年轻人在蹦床上上下翻腾、左右飞转,跳动的姿势力量感十足。令人难以置信的是,这名年轻人曾是有着10年毒瘾的吸毒者。
比武时,广东省第二强制隔离戒毒所八大队教导员范博,讲述了这名体质很差的年轻戒毒人员蜕变成一名健身教练的故事。范博介绍说,蹦床被誉为空中芭蕾,蹦床运动项目对于提升戒毒人员健康水平有着巨大的促进作用。

近年来,广东省司法行政戒毒系统在探索运动康复训练工作中,注重传统文化元素吸收,将舞龙舞狮、英歌舞、岭南武术等具有岭南文化特点的运动项目与运动康复创新融合,开展“一队一特色”康复训练,发挥团队牌效应,大力开展蹦床、手语操、篮球操、曳步舞等紧跟时尚的团体运动项目,增强干预训练科学效果。通过数据比对和实地跟踪回访,

在加强组织领导方面,各级检察机关要高度重视检察技术对司法证明模式现代化的促进作用,注意科技力量的积累和应用,促进检察技术融入检察办案各环节,构建“业务+技术”的办案模式和办案团队,将科技发展的成果转化

为检察办案的优质法律监督能力。会议对搭建全方位支撑检察业务办案的技术平台进行了明确部署——省级检察院要统筹本地检察技术专业布局,在最高检统筹下支撑全国检察机关相关业务管理,构建符合检察技术特点的业务管理、案件管理、质量管理体系,开展技术案件的质量评查,切实增强检察技术文书的说理性。

在强化检察技术履职支撑方面,会议要求各级检察机关将检察技术基础理论知识纳入检察人员特别是检察业务人员专业素养培养体系,拓展检察技术人员选拔渠道,加大检察技术的经费保障力度,积极做好检察技术专家评选,以检察技术作为推动新时代检察工作的新质生产力。

会上,最高检向第一批全国检察技术专家颁发证书,北京、江苏、广东、四川、甘肃5个省(市)检察院和福建省漳州市人民检察院作经验交流。部分全国人大代表、最高法、公安部、司法部相关负责人,最高检相关部门负责人,各省级检察院、解放军军事检察院、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检察院分管领导和相关部门主要负责同志参加会议。

责人胡某在收到债务人支付的最后一期加工款后,向特邀调解员施培杰致感谢信。

针对诉前调解成功达成分期或延期付款协议的案件,同安法院以实质解纷为导向,建立起督促履行案件清单,健全特邀调解责任制,一案一人逐月跟踪协议履行情况。截至11月,同安法院诉前调解督促自动履行519件,民事裁判申请执行率下降22.48%。

“本来因为涉诉,银行迟迟不肯放款。拿着法院出具的《自动履行证明书》,我们顺利申请到了100万元的贷款,解了燃眉之急。”某小微企业负责人激动地说。

据介绍,同安法院持续健全被执行人失信名单分级分类管理和正向信用激励机制,根据实际履行情况采取解除限高、移除失信名单、屏蔽执行信息等信用修复措施。

同时,为了助力商事主体从源头上管控经营风险,同安法院先行先试,搭建起市场主体被执行信息查询平台。已累计受理发放《市场主体被人民法院执行信息查询结果告知书》229份,主动披露严重违法被执行企业5家,帮助220家企业科学、合理选择商业伙伴。

“贯彻‘如我在诉’‘如我在执’理念,我们将持续完善‘推进‘保立审执’一体化协同机制实践,丰富司法职能,为商事主体解决争议增强信心,不断提高他们的司法体验感和获得感。”同安法院相关负责人说。